

桃園市永續發展與環境教育輔導團
115 年度「環境教育實作探究提案競賽」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- 一、教育部 115 年 8 月 10 日臺教資(六)字第 1152702387 號函辦理「115 年度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環境教育輔導小組計畫」。
- 二、桃園市「環境教育行動方案」暨「桃園市 112-115 年永續發展與環境教育中長程計畫」。
- 三、115 年桃園市永續發展與環境輔導團工作計畫。
- 四、教育部 115 學年度環境教育實作競賽簡章。

貳、目標

- 一、將環境教育議題中五大學習主題融入提案競賽，透過多元、彈性方式，推展學校環境行動。
- 二、帶領學生發掘問題與解決問題，以具體行動落實環境教育於日常生活中，實踐淨零綠生活目標。
- 三、透過「環境教育實作」提案，增進學生對於環境議題的關注與認同，提昇學生環境教育的素養。
- 四、獎勵本市教師創意發想，研發在地環境教育議題之課程與實作探究教學，藉由提案競賽分享促進教師教學交流專業精進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- 二、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- 三、承辦單位：桃園市永續發展與環境教育輔導團、桃園市內海國民小學
- 四、協辦單位：桃園市仁德國民小學籌備處、桃園市大華國民小學

肆、辦理時間：

事項	日期	備註
競賽說明會	115 年 7 月 2 日 ~7 月 3 (已辦理完畢)	以工作坊進行競賽辦法說明及增能，並邀請歷屆獲獎隊伍經驗分享。
書審收件期限	即日起至 115 年 10 月 8 日 中午 12 時止	填報表單上傳報名文件網址 https://reurl.cc/k9oyXL 如有報名問題請洽大華國小鄧安捷主任 0970807232

競賽結果公告	115 年 10 月底 前	另行通知
輔導獲獎隊伍 推薦參加教育部環教實作競賽	115 年 10 月 12 日~11 月 12 日 17:00 前上傳	另行通知(依據教育部公布時間辦理)

伍、徵選組別

- 一、 **國小組（四至六年級學生）**，僅限團體參賽，每隊學生人數限 2 至 4 名，指導老師限 1 至 2 名（指導老師須與參賽學生同校）。
- 二、 **國中組（七至九年級學生）**，僅限團體參賽，每隊學生人數限 2 至 4 名，指導老師限 1 至 2 名（指導老師須與參賽學生同校）。
- 三、 每位參賽學生及指導老師僅限報名 1 隊，不得跨組參賽，亦不可跨校組隊。
- 四、 指導老師以現職專任、代理代課、實習教師為限。

陸、報名對象

公私立國中、國小教師(均含代理、代課教師)與學生。

柒、實施內容－活動辦法說明（參照教育部學校環境教育實作競賽簡章）：

一、實作競賽型式：

1.設定主題方向：

選擇以環境教育五大學習主題「環境倫理、永續發展、氣候變遷、災害防救、能源資源永續利用」作為規劃競賽作品之主軸方向。

各項議題說明：

「環境倫理」：探討人與生態環境的倫理關係，注重人類社會與自然的共存，如環境體驗、生態保育、生物多樣性、環境承載量等。

「永續發展」：尋求具永續性的發展策略，追求經濟、社會、環境三面向的平衡，如綠色消費、永續循環校園、減塑議題等。

「氣候變遷」：強調地球環境或氣候的變動及帶給人類社會的衝擊，如極端氣候、溫室氣體、調適行為等。

「災害防救」：瞭解災害的成因與影響，強化災害之預防、災害發生時之應變及災後復原重建等相關作為。

「能源資源永續利用」：對接國家能源轉型政策，強調能資源的循環利用，如資

源循環、廢棄物的再利用、水資源、再生能源、廚餘減量等。

2. 參賽型式說明：(可選擇以下任一型式執行)

- (1) 察覺周遭環境問題，展現實踐行動，透過身體力行方式，落實環境教育於日常生活中，發揮環境行動力，並進一步推廣至同儕、家庭成員、社區鄰居，甚至一般民眾，擴展影響層面。
- (2) 藉由環境觀察與記錄，提出具體的環境問題，環境觀察記錄著重於環境教育意涵，在設計規劃、探究與實驗的過程中產出實體作品或提出具體作品構想，如：繪本、立體書、模型、裝置等，運用其強化推廣或模擬解決環境問題之用途。

無論上述何種型式皆應具備可行性、實務應用及推廣性。

3. 收件方式：

- (1)報名方式：請上網填寫 Google 表單並上傳繳交資料稿件，

網址為：<https://reurl.cc/k9oyXL>



- (2)報名及收件資料繳交：即日起至 115 年 10 月 8 日中午 12 時止，填報報名表單與上傳報名文件。

- (3)報名表 1 份，填寫完畢後請列印並親簽，掃描後上傳 PDF 檔。

- (4)無侵權切結書暨授權同意書 1 份，填寫完畢後請列印並親簽，掃描後上傳 PDF 檔。

- (5)行動報告書 1 份：內容須包含以下幾點

A.實作主題名稱

B.實作動機與目的

C.實踐行動或研究流程說明

D.後續推廣做法

E.隊員自述—參賽師生各須陳述一段對於作品的看法或心得

內容格式不限，全文整體資料（含照片及附件）以「A4 規格 15 頁」為上限超過頁數者不予受理（稿件電子檔請上傳 ODT 及 PDF 兩種檔案格式各

份，各檔案大小以 10MB 為限）。

4. 獲獎提案推薦參加教育部全國賽(另案通知辦理)

5. 評分項目：

評分項目	評分重點	比例
議題探討動機及目的	實作議題探討動機及目的之明確性。	20%
實踐行動或研究流程	實踐行動或研究內容之說服力及完整性。	20%
環境教育創意及內涵	環境教育實踐內涵及方法創意度。	30%
後續推動作法	執行可行性和後續推廣影響力。	30%
總分		100%

6. 獎勵內容

一、獎勵名額：(擇優錄取，兩組名額可流用)

組別	國中組	國小組
獎勵名額	特優 1 件 優選 2 件 佳作 3 件	特優 1 件 優選 2 件 佳作 3 件
合 計	6 件	6 件

二、獎勵方式：

- 1.特優：頒發教育局獎狀 1 紙暨稿費最多核予 10,000 元(每字 1.6 元，以實際字數核算，得從缺)。
- 2.優選：頒發教育局獎狀 1 紙暨稿費最多核予 8,000 元(每字 1.3 元，以實際字數核算，得從缺)。
- 3.佳作：頒發教育局獎狀 1 紙暨稿費最多核予 5,000 元(每字 1 元，以實際字數核算，得從缺)。

三、公布得獎名單：

- 1.預定於 115 年 10 月 30 日前公布得獎名單並另行發函通知。
- 2.獲獎團隊，將受邀參加輔導會議，並接受輔導代表本市參加教育部學校環境教育實作競賽，不得拒絕。

捌、提案著作規定

- 一、得獎作品之著作權歸屬於桃園市政府教育局(報名時須繳交聲明書和著作財產權讓與同意書)，主辦單位擁有推廣、借閱、公布、印製、發行、重製及

公開展示播放、上網等之權利，不另支付酬勞或任何費用，並不作為商業活動之教材。

二、參賽作品內容以自行設計為主，作品引用素材應符合智慧財產權相關規定，如有違反，經有關機關處罰確定者，取消其獎勵資格，並追繳其獎狀且相關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。

玖、經費來源：由教育部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環境教育輔導小組計畫經費支出。

拾、獎勵與考核：承辦單位工作人員依規定辦理敘獎。

拾壹、預期效益：

一、教師能以實作探究方式融入環境教育教學，引領學生發覺周遭環境問題，共同解決及成長。

二、透過環境教育的實作探究歷程，激發學生環境行動力、觀察力及解決問題能力。

三、獲勝隊伍代表本市參與全國賽，提高本縣市與其他縣市交流機會，相互學習與增能，提升環境教育視野，擴大影響力。

四、本計畫辦理完成後進行滿意度調查，蒐集回饋資料已持續調整精進。

拾貳、本計畫奉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